

2020年9月

17日
星期四

庚子年八月初一

解放军报社主办 第4232期
ZHONGGUO GUOFANGBAO

中國國防報

关注国家安全 助推国防建设



中国国防报微信公众号

代号 1-188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81-0002 (J)
网址: http://www.81.cn

征兵工作进行时

卫国戍边,彰显的是担当;从军报国,传承的是责任。锣鼓声起,新兵启程。这两天,大江南北,新兵陆续穿上军装奔赴军营。在新战友中,我们看到一些似曾相识的面孔——他们的祖辈或是父辈,曾经一身戎装卫国戍边。对于他们来说,从军入伍,不仅是履行法定义务,更是传承光荣家风。

“在家尽孝、为国尽忠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没有国家繁荣发展,就没有家庭幸福美满。同样,没有千千万万家庭幸福美满,就没有国家繁荣发展。”习主席在2019年春节团拜会上曾明晰了家风、民风和国风的关系。卫国戍边这一光荣家风如何在光荣之家得到传承?相对于其他新兵,军人后代对于军营有着怎样的期许?我们走近几位新兵——

从军报国 赓续血脉

“梁三喜”之孙、贵州威宁新兵王明建——接过爷爷卫国“接力棒”

■本报特约通讯员 王庆泽 邓俊

9月10日,贵州省威宁县海拉乡新村村锣鼓喧天,村民欢送王发坤家的好后生王明建参军入伍。身着新军装,王明建激动不已:“奋斗三年,终于圆梦,我要追寻爷爷的足迹,在部队干出点样子来,不辜负党和政府的关爱,不辜负奶奶的期盼……”

看着胸戴红花的王明建,奶奶李金花百感交集:“真精神,跟他爷爷当年一个样……发坤啊,你看到了吗?你高兴吗?家里生活越来越好了,孙子上了大学,也学着你去当兵了……”

王明建的爷爷王发坤,是电影《高山下的花环》中战斗英雄梁三喜的原型之一,在边境作战中壮烈牺牲。每个男孩子心里都有一个英雄形象。对于王明建来说,英雄就是爷爷王发

坤。从小,王明建就时常听奶奶讲爷爷的故事,从络绎不绝的探访者眼中看到崇敬,他一心想穿上军装,成长为爷爷那样的人。

2018年,高中毕业的王明建第一次报名应征,因文化程度低落选。“建设信息化军队需要高素质兵员。你想想爷爷那样建功军营,先提高自己的文化素质!”人武部领导拍着他的肩膀殷切鼓励。第二年,已是贵州工贸职业学院学生的王明建满怀信心再次来到了征兵体检站。没想到,这一次,

他因超重被淘汰。小伙伴劝他放弃算了,他把头一昂:“我就是想穿上军装,明年,我再来!”随后,他为自己制订了严格的减肥计划,并在人武部领导的建议下加入了村里的民兵组



王明建行军礼向奶奶告别。

织。他每天坚持长跑5公里。他还帮着奶奶在家中建起王发坤烈士纪念馆,为参观者作义务讲解的同时,更坚定了到部队去、追寻爷爷足迹的决心。功夫不负有心人。今年夏秋征

兵,王明建终于圆梦。

穿上军装,王明建挺直胸膛:“我申请到最艰苦的地方、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接过保家卫国‘接力棒’,成长为爷爷那样的合格军人!”

边境作战一等功臣之子、广西平南新兵马睿谟——奔向父亲战斗过的地方

■黄金强 本报记者 冯强

“父亲是我的偶像。今天,父亲竟然向我敬军礼,这让我感受到肩头的担子!”9月10日,广西平南县,新兵马睿谟即将登上火车前往云南戍边,父亲马文彩特意换上军装行军礼为他送行。

在马睿谟眼里,马文彩是个威严的父亲,平日不苟言笑,只有讲起在部队的经历时,才变得神采飞扬。2018年平南县进行退役军人信息采集时,马睿谟第一次看到了父亲的军功章,得知父亲在边境作战中,荣立一等功1次、三等功2次。看到父亲拿出红布裹着的军功章和证书,看到工作人员崇敬的目光,听父亲讲军功章后面的故事,马睿谟油

然而生一种自豪感。“像父亲一样,拥有属于自己的军功章。”今年征兵开始后,正在广西城市职业学院读大二的马睿谟报名应征,并顺利通过体检政治考核,如愿被分配到陆军边防部队服役。

采访中,记者翻开马文彩泛黄的一等功立功证书,上面这样写道:“该同志在作战中,大胆沉着,英雄顽强,面对危险和艰苦的战斗环境,不怕流血牺牲,带领战士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克服困难、坚守阵地。战斗中,独自开辟通路150米,并组织火力有力支援兄弟单位,为完成战斗任务做出突出贡献。”马睿谟动情地说,短短几行字记录了父亲



一个军礼,马文彩送马睿谟踏上征程。

和战友的战斗历程,“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克服困难、坚守阵地”也成为自己今后努力的方向。

即将启程前往父亲曾经战斗过的

地方,马睿谟很是激动,他说,一定会带着父亲的期望,到部队刻苦训练,用臂膀扛起如山的责任,展现出青春激昂的风采,以实际行动报效国家。

抗美援朝功臣后代、辽宁宽甸新兵余咏——姥爷军功章指引我前行

■崔鹏 范奇飞

9月11日上午9时,辽宁丹东火车站。汽笛声响,新兵带着亲友的祝福启程奔赴军营。在宽甸县新兵余咏的行李箱里,放着一个特殊的包裹,里面是三枚勋章。勋章的主人是余咏的姥爷、抗美援朝功臣栾有春。

提起姥爷栾有春,余咏眼神发亮——那可是个响当当的战斗英雄,1948年参加革命,历经解放战争、抗美援朝战争。余咏从小就爱听老人讲战斗故事,对于军功章的来历,他如数家珍:1953年7月,栾有春参加了三打马踏里战斗。栾有春负

责基准炮的装定诸元及首发校正。因首发命中、导引正确,栾有春所在连荣获集体“一等功勋章”。在其后的敌机报复轰炸中,栾有春为保护战友王德财,右腿被炸断,仍然坚持战斗,荣获“二等功勋章”……

“姥爷是我心目中的英雄。5年前他去世时,我就想得到他的军功章。”余咏告诉笔者,今年是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70周年,隆重的纪念活动让他又想起了姥爷,于是在家人的支持下,已被辽宁省轻工职业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录取的他携笔从



役前训练期间,余咏(左二)和战友分享姥爷军功章的故事。

戎。余咏说:“役前训练10多天,让我明白了,姥爷当年冒着敌人的炮火冲锋陷阵,不仅需要勇气,还要有过硬的军事素养。我即将奔赴南海舰

队,海军是现代化的高技术兵种,要想建功军营,需要有过硬本领。但我有信心,因为姥爷的军功章,会指引我前行的方向!”

生活中的国防话题

8月底,一则钢管舞营销视频在社交平台上火了。其实视频本身乏善可陈:夜晚,霓虹下,一红裙女子在设置于露天的钢管器材上旋转、舞动,吸引周围群众驻足观看,为某火锅店做广告。然而,其背景很是扎眼——“秋收起义纪念碑”几个大字清晰可见。一时议论声起。很快,事发地、江西省萍乡市秋收起义广场管理处对发布视频的火锅店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火锅店工作人员也删除了所上传视频。然而,对于在包括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在内的纪念广场的行为举止是否应该进行规范,成了网上网下讨论的热点。

“城市广场是城市的‘活力肺源’,闲暇时间,人们在这里散散步、唱唱歌、跳跳舞,缓解压力,释放活力,无可厚非。”江苏省徐州军分区李中双政委说,“但要看到,场地属性和定位不同,所承担的责任和管理要求也不相同。”

秋收起义广场虽然是一个开放的旅游景区、群众性活动场所,但它更是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不少网友认为,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组织商业营销,不仅缺乏历史敬畏,也是爱国主义教育商业化、娱乐化的一种潜在表现。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九条规定,广告不得妨碍社会安定,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不得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从法律角度看,该营销行为至少不够恰当。”江苏彭淮律师事务所李继民律师解释说。

近年来,各地各级深入开展全民国防教育,爱国主义、国防教育基地数量不断增多、范围不断扩大、领域不断拓展,同时,群众性红色纪念场所管理引发的矛盾和问题也时常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有的场所外包经营,搭车收费现象时有发生;有的监督管理缺失,纪念场所变成娱乐场;有的缺乏统一规划,历史主题不够突出,周边环境不够匹配,影响红色纪念场所教育、感化等功能发挥。

与普通休闲场所不同,红色纪念场所承载着特殊历史意境和精神内涵,在精神文明建设和全民国防教育中有着特殊的地位作用,必须始终保证它的主题得到客观鲜明、系统全面地呈现,在红色纪念场所的任何戏说、演绎、改变,都有可能带来偏解误读,均应该被及时制止。

群众性红色纪念场所是便民健身、精神滋养的阵地和支撑,应坚持来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理念,始终保持群众性、公益性,防止商业化炒作、娱乐化趋向,既要保障人民群众便捷使用,又要保证场地设施得到利用、教育功能得到发挥。

加强群众性红色纪念场所管理,需要军地形成合力。教育、规划、城市建设等部门和军事机关各司其职,联合研究论证,确定建设主题;完善配套设施,推动匹配建设;常态管理维护,军地联动监督,确保群众性红色纪

纪念碑前钢管舞
红色基地如何管
如此营销当止
亟待合力共谋

■本报记者 王少亭

念场所既突出建设要义、保持应有风格,又发挥应有功能、服务人民群众。

“目前,一些单位和个人为了自身商业利益,片面追求‘吸睛’效应,借助红色资源、利用英烈形象,拍摄、剪辑、制作宣传画、小视频等产品,自主生产、擅自发布,影响范围广、监管难度大。这些行为钻了法律空子,游离法律边缘。”李继民律师建议,应将上述行为纳入法律监管范畴,明确禁止事项,提升法律约束的导向性、操作性、实用性。应强化群众性红色纪念场所立法保护,细化国防教育、规划、建设等法律法规,对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谁来监管、违法怎么办等事项做出清晰规定,教育引导人民群众言有所忌、行有所止。

历史遗存、英烈精神是中华民族的共同价值追求,群众性红色纪念场所是基因传承的重要载体,需要军地之间、部门之间凝聚合力、强化管理,共同守护精神家园,让尊重历史、尊崇英雄成为全民共识、行动自觉。

青岛市城阳区推出军人购房优惠政策

军功章计入城市人才引进认定

本报讯 陈涛、孙朝雷报道:“我荣立过两次三等功,被原济南军区表彰为优秀‘四会’教练员,请问可以评定为第几层次人才?”“办理共有产权住房人才层次认定,需要带哪些材料?”……9月9日,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武部,电话铃声此起彼伏,军事科科长尹帅告诉笔者,自城阳区面向驻区部队和城阳籍现役军人推行共有产权住房政策以来,类似咨询电话每天都能接到不少。

为更好地引进人才促进发展,今年青岛市城阳区推出共有产权住房政策:由政府出资30%或20%作为首付,支持具有城阳户口的高层次人才购房。城阳区人武部积极协调区委区政府,将这一优惠政策推及驻区部队和城阳籍现役军人(包括文职人员),明确部队立功情况计入城市人才引进认定。其中,获得“八一勋章”、一等功、二等功、两次以上三等功的,被军委、战区、军级单位表彰的军队人才在城阳区购买新建住房,由城阳区属国企与军队人才按照3:7的比例共有房屋产权,区属国企8年后将30%

部分产权无偿赠予军队人才。这一政策受到官兵的普遍欢迎。驻区某部干部徐磊在政策施行当天便到区人武部进行人才认定,原来他早就看好了房子,支付了订金,但由于首付款不足,迟迟未能办理后续事宜。共有产权政策明白纸一下发,徐磊仔细研究并咨询人武部,在得到自己符合条件的肯定答复后,当即办理了手续。“这段时间全家都愁眉不展,再不交首付款,开发商就要算我们违约了,如今政府直接帮我支付购房首付,真的是解决了我的一大难题!每个军人都崇尚荣誉,如今荣誉又扎扎实实带来了福利,以后我会更加努力,用优异成绩回报部队、感恩驻地政府的关心。”城阳区人武部政委王春雷介绍,截至目前,共有40多名官兵通过报名审核,预计共减少购房支出2000余万元。此项政策的实施,进一步在全区上下营造了尊崇军人、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荣誉的浓厚氛围,极大地激励鼓舞了官兵在本职岗位上安心服役、献身国防、建功立业。